

华鑫证券东家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年第4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以下简称“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集合计划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管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集合计划托管人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第二节 资产管理计划计划概况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华鑫证券东家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24日
成立规模	78,636,900.00份
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197,655,157.30份
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存续期	5年
资产管理人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托管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年10月01日 -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487,371.49
本期利润	3,458,368.35
加权平均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本期利润	0.0169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199,451,313.16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净值	1.0091

第四节 管理人报告

（一）投资经理简介

袁馨，投资经理，南京大学金融学学士、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曾先后就职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原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历任自营交易、投资经理助理、投资主办人。

赵睿，投资经理，利物浦大学金融数学学士，伦敦卡斯商学院数理金融与交易硕士，曾先后任职于浙江温州鹿城农商银行和华融证券固定收益部门，历任银行自营、资管投资经理和券商资管投资主办人，长期从事一线固收交易与投资工作，具有资深固定收益投资经验。

（二）报告期内集合计划业绩表现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集合计划单位净值为1.0091元，累计单位净值为1.1239元，净值季度增长率1.68%。

（三）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第一部分：市场回顾与操作情况

2021 年底回顾市场，中国宏观经济的潜在增速中枢持续下移，叠加疫后有效需求不足和供给平滑释放，经济的周期波动在减弱。政策的顺周期、逆周期性随之淡化，“跨周期”调节以及双支柱体系后更为精准调控，带来了债券市场基准利率窄幅震荡走低特征，并可能在 2022 年上半年持续。

中美关系由互补转换为竞争，拜登政府上台后实际摩擦加剧，格局不变。美国债务已累积到 29 万亿，资产购买的缩减势在必行；货币政策边际收紧，经济下行，通胀却依然上行，内部矛盾激化，同时面临中期选举，矛盾对外转移基本无可避免，中美摩擦可能加剧，冬奥被抵制是这一走向的具象化。

宏观政策方面，2022 是换届之年，政治局会议中“六稳六保”屡次提及；中央经济会议定调，“必须坚持稳中求进，调整政策和推动改革要把握好时度效，坚持先立后破、稳扎稳打。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保持社会大局稳定，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政策定调稳增长，并强调各地区各部门要担负起稳定宏观经济的责任。宏观政策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的三重压力，并需应对着长期、短期及稳定的三重目标，政策势必会是大方向下相机抉择的态势。

四季度末产品杠杆为 63.22%。

第二部分：市场展望和投资计划

从资产配置的角度，信用债仍是组合配置的重点，品种上仍以城投债作为组合的配置重点。

利率债方面，2022 年经济面临一定的滞涨风险，而利率从 18 年以来持续下行，预期明年上半年可能还是呈现一个窄幅区间震荡走低的低波动特征。就目前来看，利率在目前来看，胜率较高，但赔率一般，组合中作为流动性需求一定比例配置。

信用债方面，目前，中高等级的信用利差已经被压缩到极致，后续进一步压缩的动能较弱，波动风险加大；期限利差仍位于中位数以上水平，2-3 年信用债仍有一定下行空间。品种方面，宽信用落地与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严管控，对城投信用风险的缓解是较大的支撑。而相对的房地产企业融资政策压力未能缓解，明年又是房产税落地之年，形势未明，应当继续规避。故明年信用债策略仍集中于 2-3 年久期、流动性较好的城投品种。

总的来看，2022 年经济大概率呈前低后高的状态，大类资产中利好债市。利率大概率区间震荡，信用票息仍是稳定的收益来源，但须更加谨慎规避尾部风险。理财净值化后市场偏好进一步向短久期和高流动性移转。城投区域分化的加大，精细择券，稳中求胜是明年投资要坚持的方向。

第五节 投资组合报告

(一) 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 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13,342,056.00	96.03
	其中: 债券	313,342,056.00	96.0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85,850.83	0.61
8	其他资产	10,981,635.22	3.37
9	合计	326,309,542.05	100

1、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2、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1	102000313	20 钟楼经开 MTN001	250,000	25,205,000.00	12.64
2	102100174	21 六合交通 MTN001	200,000	20,586,000.00	10.32
3	162936	G20 洞庭 1	200,000	20,168,000.00	10.11
4	197974	21 龙游 01	200,000	20,000,000.00	10.03
5	178124	21 文旅 01	200,000	20,000,000.00	10.03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1	113542	好客转债	22,556.00	0.01

其他资产构成

序	名称	金额(元)
---	----	-------

号		
1	存出保证金	13,245.9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968,389.2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0,981,635.22

(二)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投资的前五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

(2) 集合计划投资的证券中,没有超出集合计划合同规定的可投资证券范围。

(三) 集合计划支付的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如有)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本集合计划管理费按照前一日集合计划净值的 0.50% 年费率按日计提,按季支付,托管费按照前一日集合计划净值的 0.02% 年费率按日计提,按季支付。本集合计划收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以管理人每次开放前公告为准,计提比例为 60%,业绩报酬计提及分配日为份额分红日、份额退出日以及计划终止日。

(四)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红利再投 1,330,799.37 元,现金分红 1,554,376.96 元。

第六节 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216,470,112.85
报告期期间资产管理计划总申购份额	46,879,205.91
减:报告期期间资产管理计划总赎回份额	65,694,161.46
报告期期间资产管理计划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197,655,157.30

第七节 关于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制度在报告期内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要求，产品运作严格按照产品合同约定进行，不存在任何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本报告期内，本计划运作合法合规，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分析和核查，监督投资交易的过程和结果，及时向客户披露本计划的运作管理情况，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关于投资决策、公平交易、会计核算、风险控制、合规管理等方面的要求，控制业务风险，维护客户合法权益。

第八节 重大事项揭示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事项。

第九节 其他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共计 649,930.01 份。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华鑫证券东家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
- 2、《华鑫证券东家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3、《华鑫证券东家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 4、《华鑫证券东家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5、集合计划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二）存放地点

投资者可与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询，或者登陆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 <http://cfsc.com.cn> 查阅，还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323）查询相关信息。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月27日

